

## 臺北市政府法務局大事紀要

105年5月

- 1日 105年5月共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28家(次)，提醒消費大眾注意。  
本局會同本市商業處及本府交通局於105年4月至5月抽查17家中古汽車業者使用之定型化契約，查核結果計有10家業者定型化契約條款不符合規定，已令業者限期改善。  
本局會同本府觀光傳播局等相關機關自105年1月起截至5月18日為止對本市38家電影院進行全面檢查，並於5月26日召開聯合記者會，公布各家電影院建管、消防、衛生檢查結果。本次查核總計7家消防安全檢查不合格，6家衛生檢查不合格。消防局及衛生局均已要求限期改善。
- 5日 舉辦105年第2場次，活動名稱為「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大陸學員班)法律常識介紹-消費者權益保護」，主辦單位為臺北市士林區公所，由本局劉玉慧消保官擔任講師。
- 9日 本局105年5月9日公布本市105年第1季無正當理由卻不派員出席消費爭議協商會議業者名單，包括大潤發、智冠科技、燦坤、新光三越、雄獅旅行社、酷航及台灣大車隊等。另因網路交易糾紛，經消保官通知卻未出席之賣家，在露天有4位，在Yahoo有6位。  
召開第1231次及第1232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會議。
- 12日 舉辦105年第3場次，活動名稱為「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大陸學員班)消費者保護宣導」，主辦單位為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由本局楊麗萍簡任消保官擔任講師。

召開第649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

- 13日 舉辦105年第8場宣導課程，活動名稱為「消費者保護法治教育宣導」，主辦單位為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由本局邱家梁消保官擔任講師。
- 20日 105年第4場於105年5月20日及23日進行，會同衛生局、觀傳局、產發局、財政局、教育局、商業處至世貿一館查核「第10屆台北國際觀光博覽會、台北兩岸觀光博覽會、台灣觀光特產暨美食展」。
- 23日 召開第1233次及第1234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25日 針對邱素貞瑜伽天地無預警歇業案，臺北市政府法務局消保官於5月25日召開邱素貞瑜伽天地臺北市相關班系與消費者大型消費爭議協商會議，並於5月30日公布協商會議結論。
- 26日 召開第650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